

新时代新财富 2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16 年 4 季度托管人报告

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报告期内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（以下称“本托管人”）在对新时代新财富 2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称“本计划”）的托管过程中，严格遵守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》和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了应尽的义务，不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报告期内，本托管人根据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》和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，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。

本计划在 2016 年 4 季度期间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及投资组合报告中的数据核对一致。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分行托管中心

2017 年 1 月 11 日

托管业务专用章
(2)

